

## 目录

|                            |    |
|----------------------------|----|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
|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 8  |
| 三、环境质量状况.....              | 12 |
| 四、评价适用标准.....              | 18 |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21 |
|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 28 |
| 七、环境影响分析.....              | 29 |
|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 41 |
| 九、结论与建议.....               | 42 |

###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监测质保单及监测报告

附件 3 备案文件

附件 4 国土部门、规划部门、所在乡镇意见

附件 5 清理整治环保违规建设项目资料

附件 6 公参样件

###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监测布点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环保目标示意图

附图 5 项目现场照片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30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核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平江县阿毛食品厂年产 200 吨卤制品项目 |              |                 |             |      |
| 建设单位  | 平江县阿毛食品厂              |              |                 |             |      |
| 法人代表  | 周众根                   | 联系人          | 周众根             |             |      |
| 通讯地址  | 湖南省平江县城关镇城坪村平伍路       |              |                 |             |      |
| 联系电话  | 13974002579           | 传 真          |                 | 邮政编码        |      |
| 建设地点  | 湖南省平江县城关镇城坪村平伍路       |              |                 |             |      |
| 立项审批部门  | 平江县发展和改革局             | 批准文号         | 平发改审[2018]369 号 |             |      |
| 建设性质  | 新建                    |              | 行业类别及代码         | C143 方便食品制造 |      |
| 占地面积 (平方米)  | 8000                  |              |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      |
| 总投资 (万元)  | 600                   |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 15              |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2.5% |
| 评价经费 (万元)   |                       | 预期投产日期       |                 |             |      |
| <b>工程内容及规模：</b>   |                       |              |                 |             |      |
| <b>1、项目由来</b>   |                       |              |                 |             |      |
| <p>阿毛食品厂是 2005 年 10 月在平江县工商注册的食品加工企业，主要从事风味鱼制品的加工，公司位于湖南省平江县城关镇城坪村，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熟食以其美味可口、食用方便，成为了国人老少皆宜的天然休闲食品，赢得了人们的喜爱并在日常生活中被广泛食用。购买休闲食品、保健食品已成为一种时尚，它渗透在人们食品消费的方方面面，无论是人们出门旅游、朋友相聚、在家休闲等都少不了这类食品的身影。阿毛食品厂投资 600 万元建设年产 200 吨卤制品项目，包括 100 吨海鱼制品、50 吨淡水鱼制品、50 吨鸡鸭肉制品。本项目目前正在生产，已取得平江县发展和改革局的备案文件（平发改审[2018]369 号，见附件 3）。</p> <p>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清理整治环保违规建设项目的通知》（湘政办发[2015]111 号）、《平江县清理整治环保违规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平政办函[2016]25 号）及平江县清理整治环保违规建设项目分类处理意见（见附件 5），本项目为未批先建项目，属于环保违规建设项目清理行列，需完善环保手续，整顿规范。</p> |                       |              |                 |             |      |

为落实《湖南省环境保护大检查工作方案》和《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清理整治环保违规建设项目的通知》（湘政办发[2014]56 号）的要求，平江县阿毛食品厂于 2016 年 11 月委托湖南华中矿业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我单位在接受委托后，派出有关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相关要求，编制完成了《平江县阿毛食品厂年产 200 吨卤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2、项目概况

### 2.1 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名称：平江县阿毛食品厂年产 200 吨卤制品项目；
- (2) 建设性质：新建（补办环评）；
- (3) 建设单位：平江县阿毛食品厂；
- (4) 建设地点：湖南省平江县城关镇城坪村平伍路；
- (5) 生产规模：年产 200 吨卤制品，包括 100 吨海鱼制品、50 吨淡水鱼制品、50 吨鸡鸭肉制品；
- (6) 项目投资：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包括已投资 13 万元，本次新增投资 2 万元）。

### 2.2 项目建设内容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如表 1-1 所示。

表 1-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 项目     | 名称   | 建设内容   |
|--------|------|--|
| 主体工程   | 生产车间 | 以海鱼、淡水鱼及鸡鸭肉为原料，生产卤制品，主要包括清洗、油炸、卤制、包装、蒸汽灭菌等工序                         |
|        | 包装车间 | 主要包括脱水、晾晒、成品包装工序   |
| 公用辅助工程 | 供水   | 生产生活用水为自来水，来自平江县自来水厂   |
|        | 供电   | 由平口线供电线路接入   |
|        | 冷库   | 占地面积 10m <sup>2</sup> 的冷藏冷冻恒温库                                       |
|        | 仓储   | 设置原辅材料仓库和成品仓库  |
|        | 员工宿舍 | 占地面积 500m <sup>2</sup> ，2F   |
| 环保工程   | 废水   | 废水处理站：厌氧生化+折流沉淀池   |
|        | 废气   | 锅炉烟气：经 20m 排气筒排放；<br>油炸废气：油烟净化器+高出屋顶 3m 排气筒；<br>食堂油烟废气：经抽油烟机处理后屋顶排放。 |
|        | 噪声   | 减震、消声、隔声措施   |
|        | 固废   | 建设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统一由环卫部门处理

本项目主要建构筑物见表 1-2。

表 1-2 主要建构筑物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 备注           |
|----|--------|------------------------|--------------|
| 1  | 生产车间   | 600                    | 砖混结构         |
| 2  | 包装车间   | 300                    | 砖混结构         |
| 3  | 冷库     | 20                     | 砖混结构         |
| 4  | 成品仓库   | 50                     | 砖混结构         |
| 5  | 更衣室    | 20                     | 砖混结构         |
| 6  | 原辅材料仓库 | 50                     | 砖混结构         |
| 7  | 办公室    | 10                     | 砖混结构         |
| 8  | 员工宿舍   | 500                    | 砖混结构, 2 栋    |
| 9  | 临时仓库   | 120                    | 轻钢结构, 一般固废仓库 |
| 10 | 锅炉房    | 10                     | /            |
| 11 | 停车棚    | 80                     | /            |
| 12 | 废水处理站  | 20                     |              |

#### 2.4 生产规模

本项目年产 200 吨卤制品, 产品方案见表 1-3。

表 1-3 产品方案一览表

| 序号 | 成品类型   | 数量 (t/a) | 备注        |
|----|--------|----------|-----------|
| 1  | 海鱼卤制品  | 100      | 小袋装, 鱼制品  |
| 2  | 淡水鱼卤制品 | 50       | 小袋装, 鱼制品  |
| 3  | 鸡鸭肉卤制品 | 50       | 小袋装, 禽肉制品 |

#### 2.5 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情况见表 1-4。

表 1-4 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情况表

|      | 名称  | 年消耗量   | 来源     | 储存位置            |
|------|-----|--------|--------|-----------------|
| 原辅材料 | 干海鱼 | 100t   | 红星市场冻品 | 冷库              |
|      | 淡水鱼 | 50t    | 红星市场冻品 | 冷库, 不在厂内宰杀      |
|      | 鸡鸭肉 | 50t    | 红星市场冻品 | 冷库, 不在厂宰杀       |
|      | 油   | 2t     | 外购     | 原辅材料仓库, 瓶装金健食用油 |
|      | 盐   | 0.2t   | 外购     | 原辅材料仓库          |
|      | 味精  | 0.2t   | 外购     | 原辅材料仓库          |
|      | 辣椒  | 2t     | 外购     | 原辅材料仓库          |
|      | 香辛料 | 0.6t   | 外购     | 原辅材料仓库          |
| 包装材料 | 纸箱  | 6000 个 | 外购     | 原辅材料仓库          |
|      | 包装袋 | 300 万只 | 外购     | 原辅材料仓库          |

|    |     |                   |         |            |
|----|-----|-------------------|---------|------------|
| 能源 | 冷媒  | 3kg               | 外购      | 冷库制冷剂, R22 |
|    | 水   | 870m <sup>3</sup> | 平江县自来水厂 | /          |
|    | 电   | 35000KWh          | 平口线     | /          |
|    | 生物质 | 20t               |         |            |

## 2.6 项目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5。

表 1-5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备注      |
|----|--------|-----|---------|
| 1  | 锣筛     | 1 只 | 海鱼精选    |
| 2  | 洗鱼机    | 1 台 |         |
| 3  | 油炸锅    | 1 台 |         |
| 4  | 蒸汽夹层锅  | 1 台 |         |
| 5  | 蒸汽灭菌锅  | 1 台 |         |
| 6  | 封口机    | 3 台 |         |
| 7  | 不锈钢打包台 | 3 个 |         |
| 8  | 包装台    | 4 个 |         |
| 9  | 振动筛    | 1 台 | 包装袋脱水   |
| 10 | 提升机    | 1 台 |         |
| 11 | 锅炉     | 1 台 | 0.25t/h |
| 12 | 制冷机    | 1 台 |         |

## 2.7 总平面布置

厂区南侧由东往西依次为生产车间、包装车间、锅炉房，办公室位于包装车间东北角；东侧由南往北依次为冷库、成品库、更衣室、原辅材料仓库、食堂宿舍；北侧为一般固废仓库及停车棚，废水处理站位于厂区东北角；厂区大门位于西北角，直接与 S308 相接，便于原料及产品运输；大门西侧有一栋宿舍。

厂区东、南、西三面环山，北侧种植绿化带，与 S308 隔开，有效防止道路扬尘对厂内的影响；同时有效的防止厂内废气、噪声对北侧居民的影响。

## 3、公用辅助工程

### (1) 供排水

#### ①、供水

本项目生产生活用水为自来水，由平江县自来水厂提供。

本项目生产用水量为 630m<sup>3</sup>/a,生活用水量为 240m<sup>3</sup>/a,全厂总用水量为 288m<sup>3</sup>/a,用水量见表 1-6,水平衡图见图 1-1。

#### ②、排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有生产车间产生的肉类清洗废水、生产车间地面及生产设备的清洗废水及生活污水等，生产废水量为 540m<sup>3</sup>/a，生活废水量 192m<sup>3</sup>/a，共计 732m<sup>3</sup>/a，全部进入废水处理站，经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最后排入汨罗江。锅炉定期排污水主要是排放集箱（联箱）内的铁锈，杂质等，属于清下水，可直接排放至汨罗江。主要排水估算见表 1-6。

本项目采用生产生活污水、废水合流，雨、污水分流制的排水管道体系，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排入附近沟渠，最后汇入汨罗江。

表 1-6 项目给排水量计算表

| 序号  | 名称     | 用水标准  | 用水数量 | 新水用量<br>(m <sup>3</sup> /a) | 损耗水量<br>(m <sup>3</sup> /a) | 废水产生量(m <sup>3</sup> /a) |
|-----|--------|---|------|-----------------------------|-----------------------------|--------------------------|
| 1   | 生活用水   | /   | /    | 240                         | 48                          | 192                      |
| 1.1 | 非住宿员工  | 40L/人·d   | 12 人 | 96                          | 19.2                        | 76.8                     |
| 1.2 | 住宿员工   | 120L/人·d  | 6 人  | 144                         | 28.8                        | 115.2                    |
| 2   | 生产用水   |   |      |                             |                             |                          |
| 2.1 | 生产车间用水 | 2 m <sup>3</sup> /t                                   | 200t | 400                         | 40                          | 360                      |
| 2.2 | 设备地面清洗 | 生产设备和生产车间地面每天清洗一次，用水量 1m <sup>3</sup> /d              |      | 200                         | 20                          | 180                      |
| 2.3 | 锅炉用水   | 锅炉产蒸汽量为 0.25t/h，每天运行 3h，蒸汽损耗率 10%，锅炉定期排污水 10%，蒸汽冷凝水回用 |      | 30                          | 15                          | 15（清下水）                  |
| 3   | 合计     |   |      | 870                         | 123                         | 732（不包含清下水）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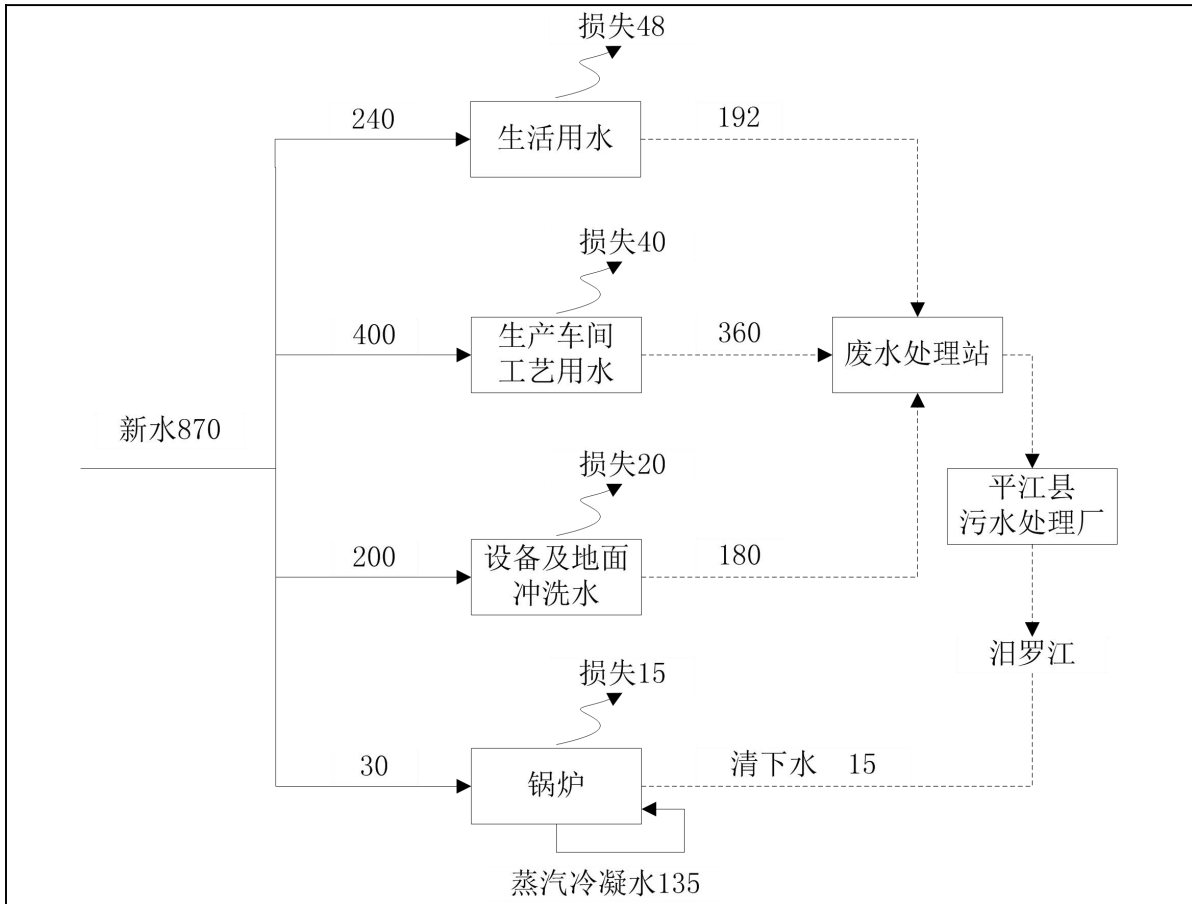


图 1-1 本项目水平衡图 (m<sup>3</sup>/a)

(2) 供电

项目用电来自平口线供电管网，年用电量为 35000KWh。

(3) 仓储

厂区东侧设置原辅材料仓库及成品仓库，包装材料及辅料均贮存在原辅材料仓库，产品贮存在成品仓库中。

(4) 供热

本项目设置 0.25t/h 蒸汽锅炉一台，每天运行 3h，为生产过程的卤制、灭菌等工序提供蒸汽、加热。目前锅炉采用生物质为燃料，油炸工序及食堂均采用生物质为燃料，生物质年消耗量为 20t。项目所在地规划有管道天然气，待天然气管网建成后，建设方将对锅炉、油炸等设备进行改造，使用天然气为燃料。

(5) 冷库

厂区生产车间北侧设置小型冷库，暂存海鱼、淡水鱼、鸡鸭肉等原材料。冷库温度控制在-16℃左右，采用活塞式制冷压缩机，冷媒为氟利昂（R22）。

国内的大型冷库首要制冷剂有氟利昂和氨气制冷剂。目前中国市场上 5000t 以



上的冷藏库首要是氨制冷系统为主，5000t 容量以下通常是氟利昂制冷系统。氨制冷系统和氟利昂制冷系统各有各的优缺点。

氨制冷系统的运用的是天然的氨制冷剂，不会产生温室效应，而氟利昂冷库则会造成温室效应，现在中国正在推广禁氟，通常的大型冷库是不主张运用氟利昂的，氨制冷系统的造价成本低，氨气制冷剂的价格成本比氟利昂要低，氨制冷系统存在一定环境风险隐患，但是只需严格执行安全准则，危险是可控的；而氟利昂制冷系统发生爆炸的几率几乎为零，但氟利昂是破坏臭氧层的元凶。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将分别于 2020 年和 2030 年全面禁止使用 R22（二氟一氯甲烷），但我国目前的制冷系统中，R22 的使用量仍然很大，短时间内也无法找到更为适合的替代物。

#### 4、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 (1) 劳动定员

本项目定员 18 人，其中住厂员工 6 人，不住厂员工 12 人，为当地村民，厂区设有食堂。

##### (2) 工作制度

本项目年生产 200 天，实行单班制作业，每班 8 小时。

####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 1、本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位于平江县城关镇城坪村平伍路，平江县阿毛食品厂年产 200 吨卤制品项目目前正在生产，由于项目之前未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本次评价为补办环评手续。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目前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如下：

油炸过程产生的油烟废气通过排风扇抽出后直接排放，无油烟净化措施，油烟废气排放浓度不能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要求。

##### 2、整改措施

本次评价提出以下整改措施：

油炸过程增加油烟净化器，油烟废气经收集后进入油烟净化器处理，由高于屋顶 3m 排气筒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要求。

##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1、地理位置

平江县位于湖南省东北部。东与江西省修水、铜鼓县交界，北与湖北省通城县和岳阳县相连，南与浏阳市接壤，西与长沙县、汨罗市毗邻。地理位置为：北纬 28°25'33"至 29°06'28"，东经 113°10'13"至 114°09'06"之间，东西长 98.5km，南北宽 76km。京港澳（G4）高速、平汝高速、平伍公路、G106、S308、S207、S306 等国、省道穿境而过，京广铁路、武广高铁紧邻县西；县城到长沙黄花国际机场半个小时车程，到长沙、岳阳车程不到一个小时。

本项目位于平江县城关镇城坪村，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

### 2、地形、地貌、地质

县境地貌以山地和丘陵为主。山地占总面积的 28.5%，丘陵占 55.9%，岗地占 5.8%，平原占 9.8%。地势东南部和东北部高，西南部低，相对高度达 1500 米。境内山丘分属连云山脉和幕阜山脉。连云山主峰海拔 1600.3 米，为境内最高峰。幕阜山主峰海拔 1593.6 米。此外，东南部的十八折、黄花尖、下小尖；南面的轿顶山、福寿山、白水坪、甑盖山、十八盘、寒婆坳；东北部的一峰尖、九龙池、云腾寺、黄龙山、只角楼、秋水塘、丘池塘；北部的流水庵、凤凰山、凤凰翅、燕子岩、冬桃山等 21 座山，海拔均在 1000 米以上。

### 3、气候特征

县境气候属大陆性季风气候区，东亚热带向北亚带过渡气候带。主要气候特征为：春温多雨、寒流频繁，降水集中；夏秋多旱；严寒期短，无霜期长；风小、雾多、湿度大。年平均气温 16.8℃，常年积温 6185.3℃。1 月平均气温 4.9℃，极端最低气温为-12℃（1972 年 2 月 9 日），7 月平均气温 28.6℃，极端最高气温 40.3℃（1971 年 7 月 26 日）。年平均气温 5℃以上的持续时期为 295 天。年平均降水量 1450.8 毫米，雨雪 160 天。常年雨季从四月初开始，持续 80 天。雨季降水最占全年降水量的 50%。年平均风速 2.2m/s，全年主导风向为北风，夏季主导风向为南风。

### 4、水文

境内河网密布，分属汨罗江和新墙河两大水系。汨罗江流域面积占 96.1%；新

墙河流面积占 3.9%。汨罗江分为南北两支，江口汇入洞庭湖，南支称“汨水”，为主源；北支称“罗水”，至汨罗市屈潭（大丘湾）汇合称“汨罗江”。汨罗江全长 253km，流域面积达 5543km<sup>2</sup>。长乐以上，河流流经丘陵山区，水系发育，水量丰富。长乐以下，支流汇入较少，河道展宽可以通航。为南洞庭湖滨湖区最大河流。

汨罗江石碧潭渡口至新市桥 76.1km 水域为渔业用水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BG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达标后通过管网排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入汨罗江Ⅲ类水体中。

### 5、矿产资源

平江县矿产资源丰富，已探明的矿产资源有黄金、铅锌、磷、石膏、石英、石灰石、长石、云母等 60 多种，以有色金属和非金属矿种居多。其中有色金属矿种有 20 多种，主要有黄铜、钛、黄金、钨等。黄金已探明储量为 12~14 吨，年开采量 10 万两。非金属矿主要有石灰石、长石、石英、云母，其中长石储量大约为 2000 多万吨，质量居中国之首，储量约为全国一半，年开采量 30~40 万吨。占全国三分之二的市场石英储量约 3000 多万吨，其中二氧化硅含量达 99.9% 以上，是制造晶园柱、晶园芯片及微晶玻璃的优质原料。石膏、石英、磷等矿物储量均在 1000 万吨以上，各种矿床主要分布在东西向的长平断裂带上。所有矿产潜在开采价值 120 多亿元。

### 6、生态环境

平江县森林覆盖率达 57.3%，是湖南省重点林业县，有山林面积 417 万亩，占全县国土总面积的 67.3%。境内北有幕阜山，南有连云山，地形复杂，有多种土壤分布，气候温暖湿润，雨量充沛，阳光充足，适宜各种林木生长，森林大多为天然林，属针、阔叶混交林区。

据调查全县树木共有 95 科，281 属，800 种。主要树种有松、杉、油桐、梓、枫、樟、柳、棕、楠竹等；珍稀植物主要有银杏、水杉、金钱松及杜仲、厚朴、黄连、青檀等。珍稀野生动物主要有穿山甲、鸳鸯、红嘴相思鸟等。野生动植物中仅药用植物就要 175 科，615 属，1301 种。

根据现场踏勘，厂区周围树木主要有樟树、松树、杉树、桂花树等，草本植物主要有狗尾巴草、车前草、狗牙根和野菊花等，常见杂草以及蔬菜，没有珍稀物保护物种。野生动物较少，主要常见的鼠、麻雀、斑鸠等，未发现珍稀动物物种。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1、平江县概况**

平江县位于湘、鄂、赣三省交界处，是湖南省东北部的门户。总面积 4125 平方公里，辖 15 个镇，12 乡，1 个开发区。县域面积 10 平方公里，全县年末常住人口 97.18 万人。

2014 年全县完成 GDP199.44 亿元，同比增长 7.6%。其中第一产业完成 38.61 亿元，同比增长 4.7%，对 GDP 的贡献率 11.3%，拉动 GDP 增长 0.86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完成 92.44 亿元，同比增长 5.9%，对 GDP 的贡献率 37.7%，拉动 GDP 增长 2.85 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完成 68.39 亿元，同比增长 11.6%，对 GDP 的贡献率 51%，拉动 GDP 增长 3.86 个百分点。产业结构由上年同期的 19.2:47.6:33.2 调整为 19.5:45.8:34.7，第二产业占比下降了 1.8 个百分点，第一、第三产业占比分别提高了 0.3、1.5 个百分点。

全县 150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总产值 315.45 亿元，同比增长 2.2%；实现规模工业增加值 81.73 亿元，同比增长 5.3%，工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为 40.98%，其中园区工业增加值 39.25 亿元，占全县规模工业增加值比重 48.03%。实现销售产值 315.02 亿元，同比增长 2.1%；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利润总额 11.24 亿元。平江工业园获评省级高新技术园区，综合实力在全省 148 个省级工业园区中排第 36 位，比上年前进 12 位。

**2、城关镇概况**

平江城即平江县城关镇，以城区为主，主要划分开发区、东南西北四街等区域，属平江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位于汨水北岸，仙江河、三望冲水于此汇注汨水。旧城中心原名鹤岭，处县境中部略靠西南。城关镇现辖 16 个社区，17 个行政村，镇域面积 75 平方公里，总人口 15.5 万，是国家卫生县城、全国文明村镇、全国重点建设镇、全省百强镇、省综合治理先进乡镇、市级计划生育模范乡镇。2013 年，共完成地方生产总值 42 亿元，财政总收入 9302 万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1308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5610 元。全镇拥有工业企业 489 家，个体工商户 7215 户，总产值约 18 亿元。

本项目位于平江县城关镇城坪村，项目西侧为平江县祥发建筑器材租赁部，主要为建筑器材租赁，主要污染源为运输车辆的尾气污染，对本项目影响较小。

### 3、平江县污水处理厂

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水质净化中心）位于平江县城关镇城坪村川坳组，于 2008 年 8 月由市发改委批准立项，采取 BOT 模式运行，并通过公开招标，由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中标，总投资 3500 万元，9 月正式开工建设，2009 年 12 月通过工程竣工和环保验收，正式投入营运，处理规模 2 万吨/日，是本市最先完成环保和工程竣工验收的单位。2011 年 8 月 29 日，省发改委正式批准平江县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工程总投资 1.56 亿元，新增配套管网 77 公里，扩建后处理规模为 4 万吨/日。2012 年 2 月 24 日，同样采取 BOT 模式招商引资，由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中标。项目设计由湖南省建筑设计院完成，厂区新增用地 6800 平方米，2013 年 10 月上旬已通过环保验收并正式投入运行。目前，污水处理厂日处理量在 2.5-3.7 万吨之间，主要处理平江县城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污水经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汨罗江。

### 三、环境质量状况

####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委托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11 月 14 日对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地下水、噪声质量进行了一期现状监测。同时，本评价收集了平江县环境监测中心 2016 年 9 月汨罗江严家滩断面的水质常规监测数据及《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江口电站新农村电气化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报告》中的地表水监测数据(监测时间为 2016.11.15-11.17)。监测布点图见附图 2。

####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 1.1 现状监测

##### (1) 监测点位

本次评价设置 2 个大气环境监测点，见表 3-1。

表 3-1 环境空气监测布点一览表

| 序号 | 监测点          | 与项目的方位、距离 (m) | 监测因子   | 监测时间            |
|----|--------------|---------------|--|-----------------|
| G1 | 厂门口对面居民点     | NE 60m        | PM <sub>10</sub> 、SO <sub>2</sub> 、NO <sub>2</sub> | 2016.11.8~11.14 |
| G2 | 西南面100m附近居民点 | SW 100m       |  |                 |

##### (2) 监测单位与监测频次

监测单位：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7 天，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 监测日均值。

##### (3) 检测方法与仪器

检测方法与仪器见表 3-2。

表 3-2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 类别   | 检测项目 | 分析方法   | 使用仪器                      | 检出限                    |
|------|------|--|---------------------------|------------------------|
| 环境空气 | 二氧化硫 |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HJ 482-2009        | 722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CDJC-YQ-002 | 0.004mg/m <sup>3</sup> |
|      | 二氧化氮 |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 479-2009 | 722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CDJC-YQ 002 | 0.006mg/m <sup>3</sup> |

|                  |  |                               |                        |
|------------------|--|-------------------------------|------------------------|
| PM <sub>10</sub> | 《环境空气 PM10 和 PM2.5 的测定重量法》 HJ 618-2011 | BSA224S 型电子天平/<br>CDJC-YQ-012 | 0.010mg/m <sup>3</sup> |
|------------------|--|-------------------------------|------------------------|

## (4)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见表 3-3。

表 3-3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 日期        | 天气状况 | 温度 (°C) | 湿度 (%) | 风向 | 风速 (m/s) | 气压 (kPa) |
|-----------|------|---------|--------|----|----------|----------|
| 11 月 8 日  | 阴    | 10      | 56     | 北风 | 1.4      | 99.7     |
| 11 月 9 日  | 阴    | 8       | 54     | 北风 | 1.3      | 99.5     |
| 11 月 10 日 | 晴    | 10      | 50     | 南风 | 1.1      | 99.8     |
| 11 月 11 日 | 晴    | 14      | 51     | 南风 | 1.0      | 100      |
| 11 月 12 日 | 阴    | 18      | 55     | 南风 | 1.3      | 99.2     |
| 11 月 13 日 | 阴    | 17      | 56     | 西南 | 1.3      | 99.1     |
| 11 月 14 日 | 阴    | 16      | 54     | 北风 | 1.4      | 99.5     |

## (5) 监测结果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见表 3-4。由表可知，各监测点的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 日均值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

表 3-4 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结果 (mg/m<sup>3</sup>)

| 监测点 | 项目     | SO <sub>2</sub> 日均值 | NO <sub>2</sub> 日均值 | PM <sub>10</sub> 日均值 |
|-----|--------|---------------------|---------------------|----------------------|
| G1  | 最小值    | 0.012               | 0.027               | 0.081                |
|     | 最大值    | 0.019               | 0.043               | 0.100                |
|     | 最大占标率% | 12.67               | 53.75               | 66.67                |
|     | 超标率    | 0                   | 0                   | 0                    |
|     | 最大超标倍数 | 0                   | 0                   | 0                    |
| G2  | 最小值    | 0.013               | 0.025               | 0.090                |
|     | 最大值    | 0.020               | 0.034               | 0.110                |
|     | 最大占标率  | 13.33               | 42.50               | 73.33                |
|     | 超标率    | 0                   | 0                   | 0                    |
|     | 最大超标倍数 | 0                   | 0                   | 0                    |
| 标准值 | /      | 0.15                | 0.08                | 0.15                 |

##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废水全部进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最终纳污水体为汨罗江。查阅《湖南省主要水系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DB43/023-2005)可知，汨罗江纳污段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BG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为了解项目纳污水体水质状况，本评价收集了平江县环境监测中心 2016 年 9 月汨罗江严家滩断面的水质常规监测数据及《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江口电站新农村电气化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报告》中的地表水监测数据 (监测时间为 2016.11.15-11.17)，说明纳污水体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

## (1) 监测点位

本次评价引用 2 个地表水监测断面，见表 3-5。

表 3-5 地表水监测断面一览表

| 序号 | 河流  | 监测断面                | 监测因子  | 备注        |
|----|-----|---------------------|---|-----------|
| W1 | 汨罗江 | 严家滩断面：污水处理厂上游 1200m | pH、BOD <sub>5</sub> 、COD、NH <sub>3</sub> -N、SS、石油类、TP、粪大肠菌群 | 常规监测断面    |
| W2 |     | 污水处理厂下游 1000m       |   | 电气化项目验收监测 |

#### (2) 监测单位

W1 断面监测单位为平江县环境监测中心，W2 断面监测单位为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3) 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评价标准：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 III 类标准。

评价方法：采用单因子指数法计算评价因子的超标率和最大超标倍数的方法进行评价。

#### (4) 监测结果

地表水水质监测结果统计见表 3-6。监测结果显示，汨罗江各监测断面的水质监测因子均达到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 III 类标准。

表 3-6 地表水水质监测结果 单位：mg/L，pH 无量纲

| 项目            |                    | 最大值   | 最小值   | 超标率 | 最大超标倍数 | 标准值   |
|---------------|--------------------|-------|-------|-----|--------|-------|
| 严家滩断面         | pH                 | 6.24  | 6.17  | 0   | 0      | 6~9   |
|               | COD                | 14.9  | 11.0  | 0   | 0      | 20    |
|               | BOD <sub>5</sub>   | 1.9   | 1.7   | 0   | 0      | 4     |
|               | NH <sub>3</sub> -N | 0.290 | 0.279 | 0   | 0      | 1.0   |
|               | 石油类                | 0.01L | 0.01L | 0   | 0      | 0.05  |
|               | TP                 | 0.013 | 0.010 | 0   | 0      | 0.2   |
|               | 粪大肠菌群              | 700   | 490   | 0   | 0      | 10000 |
| 污水处理厂下游 1000m | pH                 | 7.5   | 7.4   | 0   | 0      | 6~9   |
|               | COD                | 10L   | 10L   | 0   | 0      | 20    |
|               | BOD <sub>5</sub>   | 1.44  | 1.34  | 0   | 0      | 4     |
|               | NH <sub>3</sub> -N | 0.115 | 0.088 | 0   | 0      | 1.0   |
|               | 石油类                | 0.01L | 0.01L | 0   | 0      | 0.05  |
|               | TP                 | 0.112 | 0.100 | 0   | 0      | 0.2   |
|               | 粪大肠菌群              | 3500  | 2400  | 0   | 0      | 10000 |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 (1) 监测点位

本次评价布设 4 个声环境监测点，见表 3-7。



表 3-7 声环境监测布点一览表

| 序号 | 监测点     | 监测因子           |
|----|---------|----------------|
| N1 | 东厂界外 1m | 等效 A 声级 Leq(A) |
| N2 | 南厂界外 1m |                |
| N3 | 西厂界外 1m |                |
| N4 | 北厂界外 1m |                |

## (2) 监测时间、频次、方法

监测时间：2016 年 11 月 14 日。

监测单位：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1 天，分昼间和夜间两个时段，各测一次。

## (3) 检测方法与仪器

检测方法与仪器见表 3-8。

表 3-8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 类别 | 检测项目 | 分析方法                        | 使用仪器                        | 检出限      |
|----|------|-----------------------------|-----------------------------|----------|
| 噪声 | 噪声   | 《声环境质量标准》<br>(GB 3096-2008) | 6228-4 型声级计<br>/CDJC-YQ-021 | 25~125dB |

## (4) 监测结果

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见表 3-9。

由表可知，厂区东侧、西侧、南侧厂界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北侧厂界噪声监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4a 类标准要求。

表 3-9 声环境监测结果

| 序号 | 监测点位 | 监测日期       | 监<br>时<br>间 | 监测结果 | 是否超标 | 执行标准  |
|----|------|------------|-------------|------|------|---|
| N1 | 厂界东侧 | 2016.11.14 | 昼           | 55.3 | 否    | GB3096-2008<br>2 类标准<br>昼 60dB(A)<br>夜 50dB(A)  |
|    |      |            | 夜           | 45.4 | 否    |   |
| N2 | 厂界南侧 |            | 昼           | 54.3 | 否    |   |
|    |      |            | 夜           | 48.2 | 否    |   |
| N3 | 厂界西侧 |            | 昼           | 50.5 | 否    | GB3096-2008<br>4a 类标准<br>昼 70dB(A)<br>夜 55dB(A) |
|    |      |            | 夜           | 47.4 | 否    |   |
| N4 | 厂界北侧 |            | 昼           | 51.5 | 否    |   |
|    |      |            | 夜           | 46.5 | 否    |   |

## 4、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 (1) 监测点位

本次评价设置 1 个地下水环境监测点，见表 3-10。

表 3-10 地下水监测布点一览表

| 序号 | 监测点       | 与项目的方位、距离 (m) | 监测因子                             |
|----|-----------|---------------|----------------------------------|
| D1 | 厂区大门对面居民点 | NE 60m        | pH、NH <sub>3</sub> -N、高锰酸盐指数、六价铬 |

## (2) 监测单位与监测频次

监测单位：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频次：2016 年 11 月 12 日至 11 月 14 日，连续监测 3 天，每天采样 1 次。

## (3) 检测方法与仪器

检测方法与仪器见表 3-11。

表 3-11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 类别  | 检测项目   | 分析方法                              | 使用仪器                      | 检出限       |
|-----|--------|-----------------------------------|---------------------------|-----------|
| 地下水 | pH     |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 6920-1986    | PXSJ-216 型离子计/CDJC-YQ-028 | /         |
|     | 氨氮     |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 722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2  | 0.025mg/L |
|     | 高锰酸盐指数 |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GB 11892-1989       | /                         | 0.5mg/L   |
|     | 六价铬    |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 722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CDJC-YQ-002  | 0.004mg/L |

## (4) 监测结果

地下水水质监测结果统计见表 3-12。由表可知，监测点的地下水各监测因子的监测浓度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类水质要求，同时也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水质要求。

表 3-12 地下水水质监测结果 单位：mg/L，pH 无量纲

| 点位       | 统计项目    | pH  | NH <sub>3</sub> -N | 高锰酸盐指数 | 六价铬    |
|----------|---------|-----|--------------------|--------|--------|
| 城坪村散户 D1 | 最小值     | 6.6 | 0.029              | 0.77   | 0.004L |
|          | 最大值     | 6.7 | 0.034              | 0.86   | 0.004L |
|          | 超标率 (%) | 0   | 0                  | 0      | 0      |
|          | 最大超标倍数  | 0   | 0                  | 0      | 0      |
| 标准值      |         | 6~9 | 0.2                | 3.0    | 0.05   |

## 5、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城关镇城坪村，周边主要为林地和菜地。林地生态系统主要为阔叶

林、针叶林、灌丛和灌草丛。

由于人类活动的影响较大，该区动物种类及数量很少，并未发现珍稀动物、植物，区域内也没有发现大型野生动物，仅有如蛇类、鸟类、鼠类等小型动物出没，评价范围内受人为活动影响较大。

###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位于城关镇城坪村。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3-13，环境保护目标图见附图 4。

表 3-1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类别   | 保护目标     | 与厂界相对位置                  | 现状规模                  | 执行标准                |
|------|----------|--------------------------|-----------------------|---------------------|
| 大气环境 | 城坪村散户    | NW 300m<br>N, SE 50~300m | 居住, 15 户              | GB3095-2012<br>二级标准 |
|      | 城坪村      | NE 400~800m              | 居住, 约 42 户            |                     |
|      | 驷马村      | NE 600~1100m             | 居住, 约 75 户            |                     |
| 地表水  | 汨罗江      | S 600m                   | 中河, 渔业用水区             | GB3838-2002<br>III类 |
| 噪声   | 城坪村散户    | N, SE 50~200m            | 居住, 9 户               | GB3096-2008<br>2类   |
| 社会环境 | 平江县污水处理厂 | S 500m                   | 4 万 m <sup>3</sup> /d | /                   |
|      | 加气站      | SE 600m                  | /                     | /                   |

## 四、评价适用标准

1、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详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 污染物名称            | 取值时间 | 单位                | 二级标准<br>浓度限值 | 执行标准                                  |
|------------------|------|-------------------|--------------|---------------------------------------|
| PM <sub>10</sub> | 年平均  | mg/m <sup>3</sup> | 0.07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br>(GB3095-2012)中的二<br>级标准 |
|                  | 日平均  | mg/m <sup>3</sup> | 0.15         |                                       |
| SO <sub>2</sub>  | 小时值  | mg/m <sup>3</sup> | 0.50         |                                       |
|                  | 日均值  | mg/m <sup>3</sup> | 0.15         |                                       |
| NO <sub>2</sub>  | 小时值  | mg/m <sup>3</sup> | 0.2          |                                       |
|                  | 日均值  | mg/m <sup>3</sup> | 0.08         |                                       |

2、地表水环境：汨罗江石碧潭渡口至新市桥 76.1km 水域为渔业用水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BG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详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除 pH 外

| 评价标准   | pH  | COD | BOD <sub>5</sub> | NH <sub>3</sub> -N | 石油类   | 总磷   | 粪大肠菌群  |
|--------|-----|-----|------------------|--------------------|-------|------|--------|
| III类标准 | 6~9 | ≤20 | ≤4               | ≤1.0               | ≤0.05 | ≤0.2 | ≤10000 |

3、地下水环境：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的III类标准，详见表 4-3。

表 4-3 地下水质量评价标准 单位：mg/L，除 pH 外

| 评价标准   | pH  | NH <sub>3</sub> -N | 高锰酸盐指数 | 六价铬   |
|--------|-----|--------------------|--------|-------|
| III类标准 | 6~9 | ≤0.2               | ≤3.0   | ≤0.05 |

4、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临交通干线一侧执行 4a 类标准，详见表 4-4。

表 4-4 声环境质量标准

| 类别     | 等效声级 Leq | 昼间 | 夜间 |
|--------|----------|----|----|
| 2 类标准  | dB (A)   | 60 | 50 |
| 4a 类标准 | dB (A)   | 70 | 55 |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气：锅炉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2 标准，详见表 4-5；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8483-2001）中的要求，详见表 4-6；VOCs 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其他行业排放浓度要求，详见表 4-7。

表 4-5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 污染源           | 污染物  |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
|---------------|------|----------------------|
| 锅炉<br>(燃烧生物质) | 烟尘   | 50mg/m <sup>3</sup>  |
|               | 二氧化硫 | 300mg/m <sup>3</sup> |
|               | 氮氧化物 | 300mg/m <sup>3</sup> |

表 4-6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 规模                            | 小型  | 中型 | 大型 |
|-------------------------------|-----|----|----|
|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 2.0 |    |    |
|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 60  | 75 | 85 |

表 4-7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 行业   | 污染物  |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br>(mg/m <sup>3</sup> )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     |
|------|------|----------------------------------|----------------|-----|
|      |      |                                  | 15m            | 20m |
| 其他行业 | VOCs | 80                               | 2.0            | 3.8 |

2、废水：废水经废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平江县城污水处理厂，详见表 4-8。

表 4-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mg/L，除 pH 外

| 评价标准 | pH  | COD | BOD <sub>5</sub> | NH <sub>3</sub> -N | SS  | 动植物油 |
|------|-----|-----|------------------|--------------------|-----|------|
| 三级标准 | 6~9 | 500 | 300              | -                  | 400 | 100  |

3、噪声：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临交通干线一侧执行 4 类标准，详见表 4-9。

表 4-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 (A)

| 评价标准 | 昼间 | 夜间 |
|------|----|----|
| 2 类  | 60 | 50 |
| 4 类  | 70 | 55 |

4、固体废物：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清单。

|        |   |
|--------|---|
| 总量控制指标 | <p>项目采取本报告表中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排放可以做到达标排放。根据项目营运期特点本次评价将 COD、NH<sub>3</sub>-N、SO<sub>2</sub>、NO<sub>x</sub>、VOCs 作为本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p> <p><u>(1) 废水</u></p> <p>本项目废水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排放量共计 732t/a，因废水排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COD60mg/L，氨氮 15mg/L）后排入汨罗江，故项目总量为：COD 0.044t/a，NH<sub>3</sub>-N 0.011t/a。由企业自行申请购买。</p> <p><u>(2) 废气</u></p> <p>废气排放总量为 SO<sub>2</sub>：0.001t/a，NO<sub>x</sub>：0.092t/a、VOCs：0.012t/a。由企业自行申请购买。</p> |
|--------|---|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工艺流程简述

#### 一、生产工艺

本项目卤制品分为海鱼卤制品、淡水鱼卤制品、鸡鸭肉卤制品三种，厂内不进行鱼和鸡鸭的宰杀。各工艺流程如图 5-1、图 5-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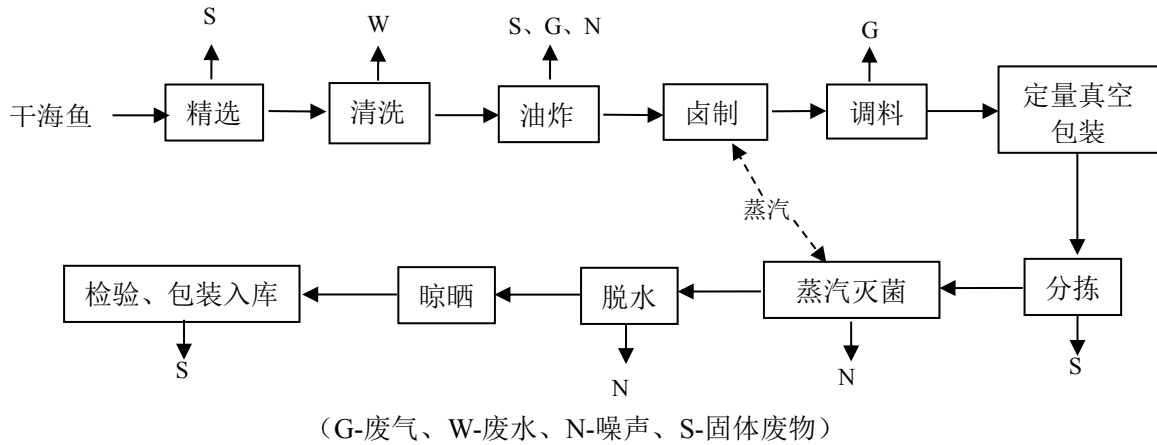


图 5-1 海鱼卤制品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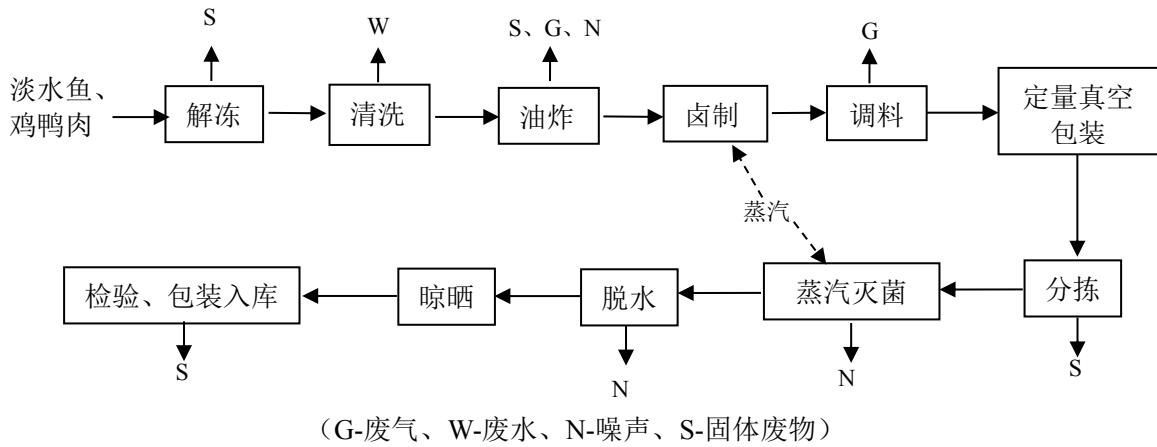


图 5-2 淡水鱼、鸡鸭肉卤制品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各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 (1) 精选（干海鱼）

原料精选：海鱼卤制品的原材料为半成品冷冻的干海鱼。原料精选过程是用人工打开外箱将鱼仔倒入锣筛中，筛选鱼中的粉末并挑拣出杂物，此过程有精选固废产生。

#### (2) 清洗

将精选过的干海鱼或解冻后的淡水鱼、鸡鸭肉倒入清洗池进行清洗，此过程有清洗废水产生。

### (3) 油炸

用食用油对经过清洗后的海鱼/淡水鱼/鸡鸭肉进行油炸，油炸工序燃料为生物质，油炸温度不得高于 210℃，此过程会产生少量油炸废料以及废油、油烟。

### (4) 卤制、调料

油炸之后的海鱼/淡水鱼/鸡鸭肉用蒸汽夹层锅进行卤制，卤制工序由锅炉提供的蒸汽加热；卤制结束后送入拌料桶，加入调料进行调味。调料过程会产生一定的调味剂废气。

### (5) 定量真空包装、分拣

检查灌装器具和电子秤是否标准，按相关规格和重量要求使用真空包装机将卤制好的海鱼/淡水鱼/鸡鸭肉灌装入袋封口，要求均匀散开，不油污袋口，产品必须过秤，保证足量。然后人工进行分拣，挑出胀包、漏油、封口严重歪斜、透明包装内有杂质、有气泡、包装袋印刷不合格的产品。

### (6) 蒸汽灭菌

将杀菌机加满清水打开蒸汽阀门，加热到 100℃后（大包装袋在高压下加热到 120℃），把清洗过的真空包装袋投入杀菌机内，通过杀菌机上的水银温度计和时间自动记录仪严格控制好杀菌温度和时间，确保杀菌效果。蒸汽由锅炉提供。

### (7) 脱水、晾晒

将灭菌后的产品送入振动筛振动脱水，然后送入货架上晾晒。脱除的水为包装袋上附着的蒸汽灭菌锅中的清水，可直接排放。

### (8) 检验、包装入库

生产成品抽取部分检验，检验合格后按相应规格型号和数量分类标志装箱进入成品仓库。此过程有不合格产品产生。

## 二、主要污染工序

该项目运营期的主要污染源如下：

- ①、废气：锅炉烟气，油炸过程产生的油烟废气，异味及食堂油烟；
- ②、废水：生产车间工艺废水、生产设备及生产车间地面冲洗水及生活污水；
- ③、噪声：生产设备及制冷设备运行噪声；
- ④、固废：精选固废、不合格产品、废植物油、废包装材料、油炸废料、燃料燃烧灰渣、废水处理站污泥及生活垃圾。



## 污染源分析

### 一、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已生产多年，施工期已经结束，施工期环境影响已经消失，故本次评价不再对施工期环境污染产生情况进行分析。

### 二、营运期污染源分析

#### 1、大气污染源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锅炉烟气、油炸油烟、异味以及食堂油烟。

##### (1) 锅炉烟气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设置一台 0.25t/h 的蒸汽锅炉，每天运行 3h，为卤制和灭菌工序提供蒸汽。锅炉使用生物质燃料，目前锅炉烟气经 20m 排气筒直接排放。

本次评价委托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对锅炉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见表 5-1。

表 5-1 锅炉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排放浓度：mg/m<sup>3</sup>，排放量：t/a）

| 污染源                         | 烟气量(m <sup>3</sup> /h) | 烟尘   |       | SO <sub>2</sub> |       | NO <sub>x</sub> |       |
|-----------------------------|------------------------|------|-------|-----------------|-------|-----------------|-------|
| 锅炉烟气出口                      | 559                    | 27.8 | 0.016 | 3.00            | 0.002 | 273             | 0.154 |
| GB13271-2014 表2<br>燃煤锅炉排放限值 | /                      | 50   | /     | 300             | /     | 300             | /     |
| 达标情况                        | /                      | 达标   | /     | 达标              | /     | 达标              | /     |

由表可知，锅炉烟气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3271-2014）。

同时，本项目年使用生物质燃料 20t，根据相关资料，木质生物质燃烧的 VOCs 排放系数 0.208kg/t，本项目生物质燃烧产生的 VOCs 量为 4.16kg/a，产生浓度为 12.40mg/m<sup>3</sup>，经 20m 排气筒排放，可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其他行业排放浓度要求。

##### (2) 油烟废气

###### ①、油炸油烟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需要油炸，油炸工序使用生物质燃料，该过程废气主要为油炸过程产生的油烟，油炸工序植物油消耗量为 2t/a，一般油烟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1%-3%），本项目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油炸温度在 210℃ 以下，整个过程中油烟挥发量小，所以本项目取 2%，则油烟产生量为 0.04t/a（0.2kg/d）。目前油炸工序

产生的油烟经风机抽出后直接排放，风量为  $2000\text{m}^3/\text{h}$ ，则油烟产生速率为  $0.025\text{kg}/\text{h}$ ，产生浓度为  $12.5\text{mg}/\text{m}^3$ ，不能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要求（ $\leq 2\text{mg}/\text{m}^3$ ）。评价建议建设单位安装油烟净化器，对油炸工序产生的油烟进行净化处置后由屋顶排放。油烟净化器处理效率为 85%，油烟废气经处理后排放速率为  $0.0038\text{kg}/\text{h}$ ，排放浓度为  $1.88\text{mg}/\text{m}^3$ ，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要求（ $\leq 2\text{mg}/\text{m}^3$ ）。

油烟的成分极为复杂，并与燃料类型、食用油种类、食品成分、油炸时间、油炸温度等因素有关，植物油及禽肉中油脂在高温下热解的产物多达 200 多种，主要有醛类、酮类、烃、脂肪酸、芳香族化合物及杂环化合物等，以 VOCs 计。根据相关资料，油炸过程 VOCs 主要来自植物油挥发、热解及禽肉中油脂分解，植物油挥发、热解 VOCs 排放系数取  $10.62\text{kg}/\text{t}$  植物油，禽肉中油脂分解 VOCs 排放系数取  $0.14\text{kg}/\text{t}$  肉制品，则本项目油炸过程中 VOCs 产生量为  $49.24\text{kg}/\text{a}$ ，产生浓度为  $15.39\text{mg}/\text{m}^3$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量为  $7.39\text{kg}/\text{a}$ ，排放浓度为  $2.31\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其他行业排放浓度要求。

## ②、食堂油烟

本项目食堂使用电能及生物质燃料，食堂废气主要为食物烹饪及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油烟废气，据相关资料，人均耗油量按  $10\text{g}/(\text{人}\cdot\text{d})$  计。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日饮食人次一般为 18 人，则餐饮日耗食用油  $0.18\text{kg}$ ，挥发损失按 3% 计算，则厨房油烟产生量约  $0.0054\text{kg}/\text{d}$ （ $1.08\text{kg}/\text{a}$ ）。抽油烟机排风量为  $2000\text{m}^3/\text{h}$ ，按日均使用 3h 计算，则油烟产生量为  $1.8\text{g}/\text{h}$ ，产生浓度为  $0.9\text{mg}/\text{m}^3$ ，本项目食堂油烟经抽油烟机处理后排放，可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要求（ $\leq 2\text{mg}/\text{m}^3$ ）。

植物油挥发、热解 VOCs 排放系数取  $10.62\text{kg}/\text{t}$  植物油，则食堂 VOCs 产生量为  $0.38\text{kg}/\text{a}$ ，产生浓度为  $0.32\text{mg}/\text{m}^3$ ，经抽油烟机处理后排放，可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其他行业排放浓度要求。

## （3）异味

项目卤制拌料过程中使用的食用植物油、味精、香辛料等调味料将会挥发产生少量的废气，卤制温度为  $70-110^\circ\text{C}$ ，在此温度范围内，原辅材料不发生化学反应，产生的气体主要为水蒸气，同时此过程调味料的挥发产生一定的气味，形成调味剂废气。

根据类比调查同等规模的生产企业类别分析产品的总挥发物的浓度在 1-100mg/kg 之间，其中单一化合物的浓度在  $\mu\text{g}/\text{kg}$  或  $\text{ng}/\text{kg}$  级，产品中对应的香气物质的含量是原料的  $10^{-6}$  或  $10^{-9}$ ，产生的臭气浓度大于 20（无量纲）。

## 2、废水污染源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工艺废水、生产设备及生产车间地面冲洗水及生活污水。

### (1) 生产车间工艺废水

本项目的原料在加工之前需要清洗，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清洗水用量为  $2\text{ m}^3/\text{t}$  原料，共  $400\text{ m}^3/\text{a}$ ，清洗的水在清洗池和清洗机内重复使用多次后外排，排污系数按 0.9 计，废水量为  $360\text{ m}^3/\text{a}$ ，主要污染因子是 COD、 $\text{BOD}_5$ 、SS、动植物油、氨氮。

### (2) 生产设备及生产车间地面冲洗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生产设备及生产车间地面每天清洗 2 次（早晚各一次），用水量约  $1\text{ m}^3/\text{d}$ ， $200\text{ m}^3/\text{a}$ ，排水系数取 0.9，则设备及地面清洗废水排放量为  $180\text{ m}^3/\text{a}$ ，主要污染因子是 COD、 $\text{BOD}_5$ 、SS、动植物油、氨氮。

### (3) 生活污水

本项目职工 18 人，年工作 200 天。其中住宿人员 6 人，按照《湖南省用水定额》(DB43/T388-2014)中的指标计算，住宿职工生活用水量按  $120\text{ L}/\text{d}\cdot\text{人}$  计，不住宿职工生活用水量按  $40\text{ L}/\text{d}\cdot\text{人}$  计，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240\text{ m}^3/\text{a}$ ，污水排放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192\text{ m}^3/\text{a}$ 。

上述生产生活废水全部进入废水处理站处理，废水处理站采用厌氧生化+折流沉淀工艺。综合废水水质情况见表 5-2。

表 5-2 项目综合废水水质情况

| 废水来源      | 废水量<br>( $\text{m}^3/\text{a}$ ) | 水质 (mg/L) |                |                        |     |      | 处置措施及<br>去向    |
|-----------|----------------------------------|-----------|----------------|------------------------|-----|------|----------------|
|           |                                  | COD       | $\text{BOD}_5$ | $\text{NH}_3\text{-N}$ | SS  | 动植物油 |                |
| 生产车间工艺废水  | 360                              | 800       | 400            | 40                     | 300 | 45   | 厌氧生化+<br>折流沉淀池 |
| 设备及地面清洗废水 | 180                              | 500       | 250            | 35                     | 300 | 30   |                |
| 生活污水      | 192                              | 300       | 150            | 25                     | 200 | 20   |                |
| 综合废水水质    | 732                              | 595       | 300            | 35                     | 274 | 35   |                |

### (4) 废水处理

本次评价委托长沙崇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对废水处理站排口水质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见表 5-3。

表 5-3 废水处理站排口水质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除 pH 外

| 污染物                 | pH   | COD | BOD <sub>5</sub> | NH <sub>3</sub> -N | SS  | 动植物油 |
|---------------------|------|-----|------------------|--------------------|-----|------|
| 总排口浓度               | 7.11 | 16  | 6.0              | 3.23               | 11  | 0.42 |
| GB8978-1996<br>三级标准 | 6~9  | 500 | 300              | -                  | 400 | 100  |

由表可知, 废水经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 3、噪声污染源

本项目在营运时将产生一定的噪声污染, 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及制冷设备运行噪声。各噪声源产生情况及控制措施见表 5-4。

表 5-4 各噪声源产生情况及控制措施

| 序号 | 噪声源   | 声源强度  | 产生位置 | 防治措施      |
|----|-------|-------|------|-----------|
| 1  | 油炸锅   | 80 dB | 生产车间 | 厂房隔声      |
| 2  | 蒸汽夹层锅 | 75 dB |      |           |
| 3  | 蒸汽灭菌锅 | 80 dB |      |           |
| 4  | 振动筛   | 80 dB | 包装车间 |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
| 5  | 提升机   | 90 dB |      |           |
| 6  | 锅炉    | 90 dB | 锅炉房  | 厂房隔声      |
| 7  | 水泵    | 90 dB |      |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
| 8  | 制冷机   | 80 dB | 冷库   |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废物有: 精选固废、不合格产品、废植物油、废包装材料、油炸废料、燃料燃烧灰渣、废水处理站污泥及生活垃圾。

#### (1) 精选固废

精选固废主要为海鱼卤制品原材料精选时产生, 产生量一般为原料重量的 0.5%, 项目消耗海鱼原材料约为 100 吨/年, 则精选固废产生量为 0.5 吨/年, 集中收集后外售给饲料生产厂家。

#### (2) 不合格产品

根据经验以及类比分析, 分拣及产品检验工序产生的不合格产品的产生量一般为产品重量的 1%, 本项目产品规模为 200 吨/年, 则不合格产品产生量为 2 吨/年, 属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运走。

#### (3) 废植物油

油炸过程使用的植物油 10 天更换一次, 根据生产实际, 废植物油产生量为 1t/a, 集中收集后外售油脂公司生产工业用油。

**(4) 废包装材料**

项目生产过程中的原辅材料均为外购,根据经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外包装纸箱为 10t/a,属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单位。

**(5) 油炸废料**

项油炸工序会产生油炸废渣,产生量为 1.5t/a,集中收集后外售给饲料生产厂家。

**(6) 燃料燃烧灰渣**

本项目使用生物质燃料,根据经验,生物质燃料挥发份高,容易着火,燃烧后灰渣产生量少而且比较轻,约为生物质用量的 5%。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生物质消耗量为 20t/a,则产生的灰渣量为 1t/a,可以作为生产有机肥的原料出售。

**(7) 废水处理站污泥**

废水处理站污泥产生量为 1t/a,定期清理,清出后及时交环卫部门处置,不在厂内暂存。

**(8) 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18 人,员工 6 人在厂区住宿,根据生活垃圾产生经验系数,住宿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1.0kg/人·d 计,其余按 0.5kg/人·d 计,年工作时间以 200 天计,则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预计为 2.4t/a,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运走。

固废排放位置、种类及产生量见表 5-5。

**表 5-5 本项目固体废物排放情况及处置措施**

| 序号 | 种类      | 产生位置      | 产生量(t/a) | 处置措施         |
|----|---------|-----------|----------|--------------|
| 1  | 精选固废    | 生产车间      | 0.5      | 外售给饲料生产厂家    |
| 2  | 油炸废料    |           | 1.5      |              |
| 3  | 废植物油    |           | 1        | 集中收集后外售油脂公司  |
| 4  | 不合格产品   | 生产车间、包装车间 | 2        | 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 |
| 5  | 废包装材料   | 包装工序      | 10       | 外售废品回收单位     |
| 6  | 燃料燃烧灰渣  | 锅炉房       | 1        | 作为生产有机肥的原料出售 |
| 7  | 废水处理站污泥 | 废水处理站     | 1        | 清出后及时交环卫部门处置 |
| 8  | 生活垃圾    | 办公生活      | 2.4      | 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 |
| 合计 |         |           | 19.4     | /            |

##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 内容类型   | 排放源(编号)       | 污染物名称                |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
|--|---------------|----------------------|---------------------------------------|----------------------------------|
| 大气污染物  | 锅炉烟气          | 烟尘                   | 27.8mg/m <sup>3</sup> , 0.009t/a      | 27.8mg/m <sup>3</sup> , 0.009t/a |
|  |               | SO <sub>2</sub>      | 3.00mg/m <sup>3</sup> , 0.001t/a      | 3.00mg/m <sup>3</sup> , 0.001t/a |
|  |               | NO <sub>x</sub>      | 273mg/m <sup>3</sup> , 0.092t/a       | 273mg/m <sup>3</sup> , 0.092t/a  |
|  |               | VOCs                 | 12.4mg/m <sup>3</sup> , 4.16kg/a      | 12.4mg/m <sup>3</sup> , 4.16kg/a |
|  | 油炸锅           | 油烟                   | 12.5mg/m <sup>3</sup> , 0.04t/a       | 1.88mg/m <sup>3</sup> , 0.006t/a |
|  |               | VOCs                 | 15.39mg/m <sup>3</sup> ,<br>49.24kg/a | 2.31mg/m <sup>3</sup> , 7.39kg/a |
|  | 食堂            | 油烟                   | 0.9mg/m <sup>3</sup> , 1.08kg/a       | 0.9mg/m <sup>3</sup> , 1.08kg/a  |
|  |               | VOCs                 | 0.32mg/m <sup>3</sup> , 0.38kg/a      | 0.32mg/m <sup>3</sup> , 0.38kg/a |
| 调味剂挥发  | 恶臭            | 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 > 20 (无量纲) | 厂界臭气浓度 < 20<br>排放口臭气浓度 2000           |                                  |
| 水污染物   | 生活污水、<br>生产废水 | 废水量                  | 732m <sup>3</sup> /a                  | 732m <sup>3</sup> /a             |
|  |               | COD                  | 595mg/L, 0.436t/a                     | 16mg/L, 0.012t/a                 |
|  |               | BOD <sub>5</sub>     | 300mg/L, 0.220t/a                     | 6mg/L, 0.005t/a                  |
|  |               | NH <sub>3</sub> -N   | 35mg/L, 0.026t/a                      | 3.23mg/L, 0.003t/a               |
|  |               | SS                   | 274mg/L, 0.002t/a                     | 11mg/L, 0.008t/a                 |
|  |               | 动植物油                 | 35mg/L, 0.026t/a                      | 0.42mg/L, 0.0003t/a              |
| 固体废物   | 员工            | 生活垃圾                 | 2.4t/a                                | 0                                |
|  | 生产车间          | 精选固废                 | 0.5t/a                                | 0                                |
|  |               | 油炸废料                 | 1.5t/a                                | 0                                |
|  |               | 废植物油                 | 1t/a                                  | 0                                |
|  | 生产车间、<br>包装车间 | 不合格产品                | 2t/a                                  | 0                                |
|  | 包装工序          | 废包装材料                | 10t/a                                 | 0                                |
|  | 废水处理站         | 废水处理站污泥              | 1t/a                                  | 0                                |
|  | 锅炉房           | 燃料燃烧灰渣               | 1t/a                                  | 0                                |
| 噪声   | 生产及制冷设备       | 噪声                   | 75~90dB(A)                            | 达标排放                             |
|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               |                      |                                       |                                  |
| 项目所在地无珍稀动植物, 本项目已投产运行多年, 施工期对生态的破坏已通过厂区绿化补偿, 对生态环境影响小。 |               |                      |                                       |                                  |

## 七、环境影响分析

###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

本项目为补办环评，施工期已结束，因此，本环评对施工期环境影响不做介绍。

###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 (1) 锅炉烟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锅炉使用生物质燃料，能源较为清洁，锅炉烟气经 20m 排气筒直接排放。根据监测结果（详见表 5-1），锅炉烟气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3271-2014）。

根据《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要求，每个新建锅炉房只能只设置一根烟囱，烟囱高度因根据锅炉房总装机容量执行且新建锅炉房的烟囱周围半径 200m 距离内有建筑时，其烟囱应高出最高建筑物 3m 以上。本项目锅炉房总装机容量 0.25t/h，对应的最低烟囱高度要求为 20m，本项目锅炉烟囱设置为 20m，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要求，烟囱设置合理。

木质生物质燃烧产生的 VOCs 量为 4.16kg/a，产生浓度为 12.40mg/m<sup>3</sup>，经 20m 排气筒排放，可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其他行业排放浓度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所在地规划有天然气管网，待天然气管网接通后，评价建议建设方对锅炉进行改造，燃烧天然气，降低污染物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2) 油烟影响分析

##### ①、油炸废气

油炸工序主要废气为油炸过程产生的油烟，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油炸过程油烟产生量约 0.2kg/d（0.04t/a）。油烟废气采用油烟净化器处理，在厂房顶部设置排气筒，排气筒高度高出屋顶 3m。风量为 2000m<sup>3</sup>/h，油烟产生速率为 0.025kg/h，产生浓度为 12.5mg/m<sup>3</sup>。油烟净化器处理效率为 85%，油烟废气经处理后排放速率为 0.0038kg/h，产生浓度为 1.88mg/m<sup>3</sup>。

根据相关资料，油炸过程 VOCs 主要来自植物油挥发、热解及禽肉中油脂分解，油炸过程中 VOCs 产生量为 49.24kg/a，产生浓度为 15.39mg/m<sup>3</sup>，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量为 7.39kg/a，排放浓度为 2.31mg/m<sup>3</sup>。

项目油炸过程中产生的油烟废气通过设置抽排风设施及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高出屋顶 3m 高的排烟筒外排,油烟排放浓度能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要求,VOCs 排放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其他行业排放浓度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小。车间油炸工序废气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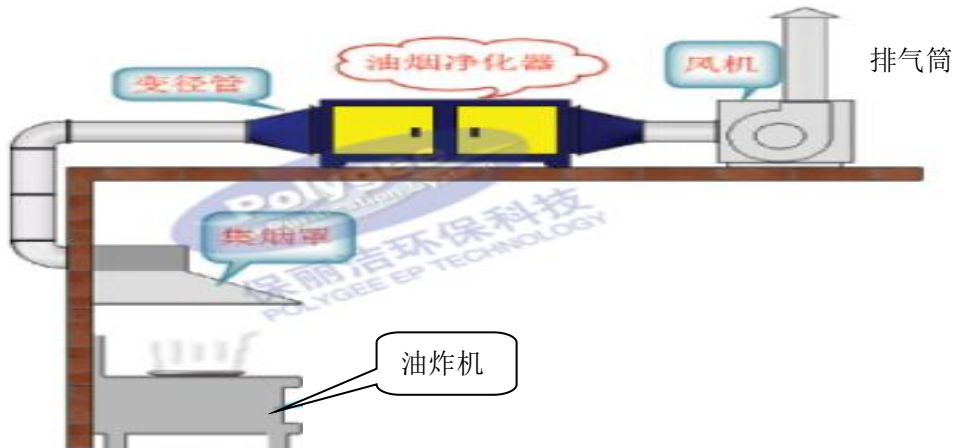


图 7-1 车间油炸工序油烟处理工艺流程图

## ②、食堂油烟

本项目食堂使用电能及生物质燃料,食堂废气主要为食物烹饪及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油烟废气,据相关资料,人均耗油量按 10g/(人·d)计。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日饮食人次一般为 18 人,则餐饮日耗食用油 0.18kg,挥发损失按 3%计算,则厨房油烟产生量约 0.0054kg/d (1.08kg/a)。抽油烟机排风量为 2000m<sup>3</sup>/h,按日均使用 3h 计算,则油烟产生量为 1.8g/h,产生浓度为 0.9mg/m<sup>3</sup>,本项目食堂油烟经抽油烟机处理后排放。食堂油烟废气通过设置抽排风设施后,由排烟竖管从食堂建筑屋顶排放,确保烟气排放浓度小于 2.0mg/m<sup>3</sup>,可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要求。

植物油挥发、热解 VOCs 排放系数取 10.62kg/t 植物油,则食堂 VOCs 产生量为 0.38kg/a,产生浓度为 0.32mg/m<sup>3</sup>,经抽油烟机处理后排放,可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其他行业排放浓度要求。

综上所述,油烟废气经采取以上措施后对周围大气环境及车间工人的影响较小。

## (3) 异味

项目卤制拌料过程中使用的食用植物油、花椒、香辛料等调味料将会挥发产生少量的废气,卤制温度为 70-110℃,在此温度范围内,原辅材料不发生化学反应,产生



的气体主要为水蒸气，同时此过程调味料的挥发产生一定的气味，形成调味剂废气。

建议厂家加强卤制作业间密闭性，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挥发。同时将作业间收集的挥发性废气经抽排风处理，处理后的臭气浓度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标准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并且在生产车间厂房周围设置了抽排风设施通风，对车间工人影响较小。

为了进一步减少生产车间内食品异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同时也为了防止车间内异味积聚过多对操作工人的健康带来危害，建议项目采取如下措施：

- ①、该项目应及时清理生产车间以及仓库内的劣质废原辅材料等废弃物；
- ②、车间内应适当增加通风次数，并在排气口处设除味剂，以去除异味；
- ③、该项目生产车间应及时清洗地面，地面应铺设防水和耐机械损坏的不透水材料；
- ④、清洗车间和生产车间的地面应设计一定的坡度，一般为 1.5%-3%，并设排水暗沟，上铺铁篦子，以便于清洗地面及排水；

该项目在采取以上环保措施后，异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将进一步降低。

##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厂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的排水方式，雨水通过雨水管网排入场外沟渠，汇入汨罗江，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均进入厂区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

### (1) 废水水质和水量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有生产车间工艺废水、生产设备及生产车间地面冲洗水，废水量为 540m<sup>3</sup>/a，生活污水量为 192m<sup>3</sup>/a，全部进入厂区废水处理站处理。

项目区域生产生活污水、废水合质后排至废水处理站，进入废水处理站的混合水质为：COD：595mg/L、BOD<sub>5</sub>：300mg/L、氨氮：35mg/L、SS：274mg/L、动植物油：35mg/L。

### (2) 废水处理规模

厂区废水处理站位于项目区域的东北角，采用厌氧生化+折流沉淀池处理，处理规模为 5m<sup>3</sup>/d，能满足项目日废水量 3.66m<sup>3</sup>/d（732m<sup>3</sup>/a）的要求，同时考虑了废水水量的不稳定性，因此本项目污水处理站的处理规模设计是合理的。

### (3) 废水处理工艺

本项目废水采用厌氧生化+折流沉淀池处理。

### ①、厌氧生化

有机物厌氧生化过程是一个非常复杂的由多种微生物共同作用的生化过程，主要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为水解发酵阶段。在该阶段，复杂的有机物在厌氧菌胞外酶的作用下，首先被分解成简单的有机物，如纤维素经水解转化成较简单的糖类；蛋白质转化成较简单的氨基酸；脂类转化成脂肪酸和甘油等。参与这个阶段的水解发酵菌重要是厌氧菌和兼性厌氧菌。

第二阶段为产氢产乙酸阶段。在该阶段，产氢产乙酸菌把除乙酸、甲酸、甲醇以为的第一阶段产生的中间产物，如丙酸、丁酸等脂肪酸，和醇类等转化成乙酸和兼性厌氧菌。

第三阶段为产甲烷阶段。产甲烷菌把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产生的乙酸、 $H_2$ 、和  $CO_2$  等转化为甲烷，可有效降低有机物浓度。

污水中有机氮含量高，厌氧池可对有机物碳源进行反硝化，使进水中  $NO_2^-$ 、 $NO_3^-$  还原成  $N_2$  达到脱氮作用，在去除有机物的同时降解氨氮。

生化池系统不需初沉池、二沉池和污泥回流系统，理想静沉，分离效果好。可应用于化工、石油、电力、钢铁、纺织、印染、运输、贮存、食品酿造、发酵、水处理、海水淡化等。

### ②、折流沉淀池

污水经厌氧池处理后，自流进入折流沉淀池池。污水经过生化处理后，水中含有部分悬浮物，折流沉淀池可去除大部分悬浮物及少量有机物。

项目废水采用厌氧生化+折流沉淀池处理后，各污染物浓度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经管网排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汨罗江，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很小。

### （5）平江县污水处理厂接纳本项目废水的可行性

平江县污水处理厂位于平江县城关镇城坪村川坳组，处理规模为 4 万吨/日，2013 年 10 月上旬已通过环保验收并正式投入运行。目前，污水处理厂日处理量在 2.5-3.7 万吨之间，主要处理平江县城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污水经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

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汨罗江。

项目所在地距平江县污水处理厂约 500m,属于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本项目废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可满足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本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3.66m<sup>3</sup>/d,经预处理后,水质、水量均能满足平江县污水处理厂的进水要求,不会给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带来超负荷运转。

因此,本项目废水处理措施和方案是可行的。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夜间不进行生产,噪声主要来源于油炸锅、蒸汽夹层锅、蒸汽灭菌锅、振动筛等设备运行噪声。各噪声源产生的噪声值在 75-90B(A)之间。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均采取了减震、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环境质量监测期间,本项目在正常生产,由表 3-9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可知,经减振降噪及距离衰减后,厂区东侧、西侧、南侧厂界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北侧厂界噪声监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 类标准要求。

为进一步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评价建议采取以下噪声控制措施:

- (1) 购买环保低噪声设备,并且加强设备日常维护与保养;
- (2) 生产时门窗紧闭,通过强制机械排风来加强车间通风换气,以减少噪声外传;
- (3) 合理布局,应充分考虑高噪设备的安装位置,高噪声设备安装在车间内的中部,减小项目噪声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
- (4) 控制车辆噪声源强,降低车辆行驶噪声,运输车辆应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定期检修,并根据实际情况安装排气消声器;
- (5) 加强厂区绿化工作,设置绿化隔声带。

在采取环评提出的各种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厂界噪声昼间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因此,本项目建成投运后,生产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预计为 2.4t/a,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清运至垃圾填

埋场。

(2) 生产固废

①、精选固废

精选固废主要为海鱼卤制品原材料精选时产生，产生量为 0.5 吨/年，集中收集后外售给饲料生产厂家。

②、不合格产品

分拣及产品检验工序产生的不合格产品的产生量为 2 吨/年，属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运至垃圾填埋场。

③、废植物油

油炸过程使用的植物油 10 天更换一次，根据生产实际，废植物油产生量为 1t/a。废植物油属于餐饮垃圾，应按餐饮垃圾要求进行严格管理，设置专门的收集桶，收集后交由专门有资质的油脂回收公司进行综合利用，不得随意处理，严禁出售给非法企业和商户作为食品用油处理。

④、废包装材料

项目生产过程中的原辅材料均为外购，根据经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外包装纸箱为 10t/a，属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单位。

⑤、油炸废料

项油炸工序会产生油炸废渣，产生量为 1.5t/a，集中收集后外售给饲料生产厂家。

⑥、燃料燃烧灰渣

本项目使用生物质燃料，根据经验，生物质燃料挥发份高，容易着火，燃烧后灰渣产生量少而且比较轻，约为生物质用量的 5%。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生物质消耗量为 20t/a，则产生的灰渣量为 1t/a，可以作为生产有机肥的原料出售。

⑦、废水处理站污泥

废水处理站污泥产生量为 1t/a，定期清理，清出后及时交环卫部门处置，不在厂内暂存。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废料和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等均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建设单位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相关要求建立临时仓库堆放固体废物，不得随处堆放。临时堆放的地面与裙角要用坚固、防渗的建筑材料建造，基础必须防渗，应设计建造径流疏

导系统，保证能防止暴雨不会流到临时堆放的场所。临时堆放场所要防风、防雨、防晒，周围应设置围墙并做好密闭处理，禁止生活垃圾混入。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符合国家《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的原则，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规定，采取上述措施后，本工程固体废物可得到妥善的处理，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很小。

## **6、总量控制**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总量控制的要求，结合本工程生产特点，确定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NH<sub>3</sub>-N、SO<sub>2</sub>、NO<sub>x</sub>、VOCs。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732m<sup>3</sup>/a，经过厂区废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后排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汨罗江。按照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水质达到(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COD≤60mg/L，NH<sub>3</sub>-N≤15mg/L，则本项目应通过排污权交易获得的废水污染物的总量指标为 COD 0.044t/a，NH<sub>3</sub>-N 0.011t/a。

本项目应通过排污权交易获得的废气污染物的总量指标为 SO<sub>2</sub> 0.001t/a，NO<sub>x</sub> 0.092t/a、VOCs 0.012t/a。

## **7、产业政策符合性、选址和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本项目生产鸡鸭卤制肉，不属于西式肉制品，不属于第二类限制类和第三类淘汰类；同时，本项目卤制品属于鼓励类的“农林牧渔产品储运、保鲜、加工及综合利用”范围，项目投产后，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发展前景，因此项目建设与国家的产业政策相一致。因此拟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相关要求。

### **（2）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选址于平江县城关镇城坪村，根据平江县国土资源局关于平江县阿毛食品厂建设用地的情况说明（见附件 4），该项目用地符合平江县城关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2017 年调整完善方案），均为建设用地，未占用耕地。评价范围内无古树名木、珍稀濒危物种和国家保护植物，不占用基本农田。项目周边居民较少，

且位于上风向及侧风向，项目运营过程中污染物排放对周边居民影响很小。

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综合治理措施的前提下，可将影响降低至可接受范围之内。综上所述，项目不与区域环境相冲突，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环境的要求，该项目选址是合理的。

### (3) 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厂区南侧由东往西依次为生产车间、包装车间、锅炉房，办公室位于包装车间东北角；东侧由南往北依次为冷库、成品库、更衣室、原辅材料仓库、食堂宿舍；北侧为一般固废仓库及停车棚，废水处理站位于厂区东北角；厂区大门位于西北角，直接与 S308 相接，便于原料及产品运输；大门西侧有一栋宿舍。生活区位于生产车间的上风向，生产车间远离周边居民点，最大程度降低了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气、噪声对北侧近距离居民的影响。

本项目根据生产工艺及其物料走向，结合区域地形特征等因素，进行平面布置设计，该平面布置充分利用了地形地势，缩短简化了原料和产品运输过程，便于节约能耗、节省运输费用。因此，本项目平面布置合理。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 8、清洁生产

清洁生产就是将整体预防的环境战略持续应用于生产过程、产品和服务中，以增加生态效率和减少人类和环境的风险。它要求：对生产过程，要节约原材料和能源，淘汰有毒原材料，减降所有废弃物的数量和毒性；对产品，要减少从原材料提炼到产品的最终处置的全生命周期的不利影响；对服务，要将环境因素纳入设计和所提供的服务中。它是与传统单纯末端治理为主的污染防治措施不同的新概念，即“污染预防”概念，是已被实践证明需要优先考虑的一种环境战略。

本项目清洁生产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 (1) 原材料指标：

本项目的主要原辅材料为海鱼、淡水鱼、鸡鸭肉以及各种调味剂等，所使用的原料大部分为食材，添加剂中也属于食用原材料，未使用化学防腐剂等对人体有害的原料。整体而言，项目所使用的原料属于清洁原料。

### (2) 产品指标：

海鱼、淡水鱼及鸡鸭肉卤制品等休闲食品在销售过程中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其制成品在使用过程中也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 (3) 资源能源利用指标:

本工程项目采用成熟先进的技术工艺生产休闲食品,工程中包装清洗杀菌消毒水 90%循环使用;该技术生产工艺成熟、经济可靠,能耗和物耗较低,各项指标在国内的同类产品生产中较为先进,符合国家节能降耗的产业政策。

### (4) 污染物产生指标:

本工程的设计将以清洁生产为指导思想,将清洁生产从生产源头抓起,并落实到各生产工序的设计中去,采用符合清洁生产的设备和工艺,积极采用资源优化配置和废物的综合利用,提高了生产技术水平,包装清洗杀菌消毒水 90%循环使用,原料清洗水多次重复使用等一系列措施,降低了资源能源的消耗,同时实现了污染源的全过程控制,减少了“三废”的产生量和各类污染物的排放量。项目各项指标在国内的同类产品生产中较为先进,符合国家节能减排的政策。

整体而言,该生产线的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 9、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

为了贯彻实行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与标准,及时掌握和了解污染控制措施的效果,以及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的变化情况,更好地监控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协调与地方环保职能部门和其它有关部门的工作,同时保证企业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的正常运作,建立环境管理体系与监测制度是非常必要和重要的。

### 9.1 环境管理

环境管理是企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社会的发展、科技的进步和经济全球化对企业的环境管理及环境意识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工程“三废”排放均存在一定排污风险,因此本评价对工程的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设置、职责及日常管理等,并提出如下要求:

①、进一步完善安全环保部,确保环境管理工作人员的聘任。于各车间设置环保专干,负责本部门环保设施的使用、管理和检查,保证环保设施处于最佳状态。环保专干应每周对所辖范围内的环保设备工作情况进行至少一次巡回检查,并参加公司环保会议和污染事故调查,上交本部门出现的污染事故报告。

②、建立环保档案,包括环评报告、环保工程验收报告、污染源监测报告、环保设备运行记录以及其它环境统计资料,掌握企业排污情况的污染现状,贯彻预防为主方针,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汇总、编报环保年度计划及规划,并监督、检查

执行情况，定期向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汇报。

③、控制和预防污染，加强生产设备的管理与维护，严防非正常工况事故的发生，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和达标排放。每月考核一次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并指定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大、中修的质量验收。

④、增强职工的环保意识，有组织、有计划地对全厂干部和职工进行环保技术及清洁生产培训，对环境保护的先进经验、先进技术进行推广和应用，将清洁生产纳入生产规范化管理，不断完善节水、节能、降耗的具体措施。

⑤、将环境管理指标落实到每个生产和管理岗位，制订厂区环境保护规划，提出环境保护目标，制订和完善环保考核制度和有关奖罚规定。并逐步引入 ISO14000 管理机制，适应国际市场对环境保护的要求。

⑥、认真对待和组织突发性污染事故的善后处理，追查事故原因，杜绝事故遗留隐患，并参照企业管理规章，提出对事故责任人的处理意见，上报公司管理层。

项目主要的环境管理计划见下表 7-5：

表 7-5 项目环境管理计划

| 环境问题  |      | 管 理 措 施                       | 实施机构     |
|-------|------|-------------------------------|----------|
| 营 运 期 |      |                               |          |
| 1     | 水污染  | 加强管理，保证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             | 公司       |
| 2     | 大气污染 | 加强管理，保证锅炉烟气及油烟废气达标排放。         | 公司       |
| 3     | 环境监测 | 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及国家环保局颁布的监测标准、方法执行。 | 平江县环境监测站 |

## 9.2 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是环境保护的耳目，是环境管理必不可少的组成部门。公司应在安全环保部下设监测机构，配备专职或兼职人员，监测工作可由本企业委托环境监测部门进行，监测结果按次、月、季、年编制报表，并由安全环保部派专人管理并存档。

环境质量监测按国家有关收费标准收取，监测费用由建设单位支付。根据工程环境监测结果编制的监测报告，送平江县环保局备案。

环境监测计划见表 7-6。

表 7-6 环境监测计划

| 监测项目 |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          | 监测频率   |
|------|--|---------------|--------|
| 废气监测 | 流量、烟尘、SO <sub>2</sub> 、NO <sub>x</sub> 、VOCs | 锅炉烟气          | 1 次/半年 |
|      | 流量、油烟、VOCs                                   | 油炸废气          | 1 次/半年 |
| 废水监测 | pH、COD、BOD <sub>5</sub> 、氨氮、<br>动植物油、SS      | 废水处理站出口       | 1 次/季  |
| 噪声监测 | 等效连续 A 声级                                    | 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 1 次/半年 |



### 9.3 环境管理与监测建议

(1) 环保管理工作是企业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应建立严格的制度化管理，使环保工作做到有章可循。

(2) 企业应设专项环保经费用于环保人员的业务培训和仪器添置，不断提高环保管理和环境监测水平，以保证和满足全厂环保工作的要求。

(3) 公司对环保经费要有一定的保证，用于环境治理和监测工作的开展，以保证良好的生产运行状况。

### 10、项目环保投资及环保竣工验收

#### (1) 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包括已投资 13 万元，本次新增投资 2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2.5%。项目环保投资见表 7-7。

表 7-7 环保投资一览表

| 项目       | 污染物  | 处理措施                  | 投资额（万元） |      |     |
|----------|------|-----------------------|---------|------|-----|
|          |      |                       | 已投资     | 新增投资 | 合计  |
| 废水       | 生产废水 | 废水处理站                 | 5       | 0    | 5   |
|          | 生活污水 |                       |         |      |     |
| 废气       | 锅炉烟气 | 20m 排气筒               | 2       | 0    | 2   |
|          | 油炸油烟 | 抽风装置+油烟净化系统+楼顶高出屋顶 3m | 1       | 2    | 3   |
|          | 厨房油烟 | 抽油烟机+自然通风             | 0.5     | 0    | 0.5 |
| 噪声       | 生产设备 | 隔声、减震                 | 2       | 0    | 2   |
| 固体<br>废物 | 生活垃圾 | 环卫部门清运                | 0.5     | 0    | 0.5 |
|          | 生产固废 | 一般固废仓库                | 2       | 0    | 2   |
| 环保总投资    |      |                       | 13      | 2    | 15  |

#### (2) 环保竣工验收

本项目环保竣工验收见表 7-8。

表 7-8 环保竣工验收一览表

| 项目 |           | 处理措施                  | 预期治理效果                                   |
|----|-----------|-----------------------|--|
| 废水 |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 废水处理站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
| 废气 | 锅炉烟气      | 20m 排气筒               | 《锅炉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表 2 标准    |
|    | 油炸油烟      | 抽风装置+油烟净化系统+楼顶高出屋顶 3m |  |
|    | 食堂油烟      | 抽油烟机+自然通风             |  |
| 噪声 | 生产设备      | 采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措施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4 类标准 |

|          |      |        |   |
|----------|------|--------|---|
| 固体<br>废物 | 生活垃圾 | 环卫部门清运 |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br>(GB16889-2008)           |
|          | 生产固废 | 一般固废仓库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修改清单 |

##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 内容类型  | 排放源(编号)   | 污染物名称                                     | 防治措施                  | 预期治理效果  |
|---|-----------|---|-----------------------|---|
| 大气污染物   | 锅炉烟气      | 烟尘、SO <sub>2</sub> 、NO <sub>x</sub> 、VOCs | 20m 排气筒               | GB 13271-2014 表 2 标准、VOCs 执行 DB12/524-2014 表 2 标准 |
|   | 生产车间      | 油烟、VOCs                                   | 抽风装置+油烟净化系统+楼顶高出屋顶 3m | 油烟执行 GB18483-2001、VOCs 执行 DB12/524-2014 表 2 标准    |
|   | 食堂        | 油烟、VOCs                                   | 抽油烟机+自然通风             | 表 2 标准  |
| 水污染物  | 生活污水      | COD、BOD <sub>5</sub> 、SS、动植物油、氨氮          | 废水处理站                 |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
|   | 生产废水      |   |                       |   |
| 固体废物  | 员工        | 生活垃圾                                      | 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          | 安全处置  |
|   | 生产车间      | 精选固废                                      | 外售给饲料生产厂家             |   |
|   |           | 油炸废料                                      |                       |   |
|   |           | 废植物油                                      | 集中收集后外售油脂公司           |   |
|   | 生产车间、包装车间 | 不合格产品                                     | 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          |   |
|   | 包装工序      | 废包装材料                                     | 外售废品回收单位              |   |
|   | 锅炉房       | 燃料燃烧灰渣                                    | 作为生产有机肥的原料出售          |   |
| 废水处理站   | 废水处理站污泥   | 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                              |                       |   |
| 噪声  | 生产及制冷设备   | 噪声  | 隔声、减震                 | GB12348-2008 中 2 类、4 类标准                          |
| <b>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b>                                 |           |   |                       |   |
| 项目所在地无珍稀动植物，本项目已投产运行多年，施工期对生态的破坏已通过厂区绿化补偿，对生态环境影响小。 |           |   |                       |   |

## 九、结论与建议

### 一、结论

#### 1、工程概况

平江县阿毛食品厂年产 200 吨卤制品项目位于平江县城关镇城坪村平伍路，项目占地面积 8000m<sup>2</sup>，总投资 600 万元，年产 200 吨卤制品，包括 100 吨海鱼制品、50 吨淡水鱼制品、50 吨鸡鸭肉制品。

#### 2、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 (1) 环境空气

项目所在地 2 个监测点位的点的 PM<sub>10</sub>、SO<sub>2</sub>、NO<sub>2</sub> 日均值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要求。说明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良好。

##### (2) 地表水

汨罗江严家滩断面和平江县污水处理厂下游 1000m 断面的各水质监测因子均达到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 III 类标准。

##### (3) 噪声

项目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北侧厂界噪声监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4a 类标准要求。

##### (4) 地下水

各监测因子的监测浓度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 III 类水质要求。

#### 3、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3.1 施工期

本项目已生产多年，施工期已经结束，施工期环境影响已经消失，故本次评价不再对施工期环境污染产生情况进行分析。

##### 3.2 营运期

###### (1)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锅炉烟气经 20m 排气筒直接排放，可以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的标准要求；油炸工序油烟废气采用油烟净化器处理，在厂房

顶部设置排气筒，排气筒高度高出屋顶 3m，排放浓度能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要求；食堂油烟经抽油烟机处理后排放，可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要求；各废气中 VOCs 排放浓度可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其他行业排放浓度要求。

废气经采取以上措施后对周围大气环境及车间工人的影响较小。

#### （2）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由管网排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汨罗江，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很小。项目废水经本报告建议的处理措施处理后外排不会对项目周边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由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可知，经减振降噪及距离衰减后，厂区东侧、西侧、南侧厂界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北侧厂界噪声监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符合国家《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的原则，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规定，采取上述措施后，本工程固体废物可得到妥善的处理，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很小。

### 4、公众参与

从公众参与调查结果来看，被调查者均对本项目很了解，被调查者对本项目均持支持态度，均认为项目的建设有利于经济发展。公众在对项目支持认同的基础上，同时要求项目应加强环保力度，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企业对于周边经济和就业的带动效应。

### 5、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本项目生产鸡鸭卤制肉，不属于西式肉制品，不属于第二类限制类和第三类淘汰类；同时，本项目卤制品属于鼓励类的“农林牧

渔产品储运、保鲜、加工及综合利用”范围，项目投产后，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发展前景，因此项目建设与国家的产业政策相一致。因此拟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相关要求。

### 6、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选址于平江县城关镇城坪村，该区域属于农村地区，项目选址与平江县城镇总体规划不冲突。项目用地不属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重要湖泊周边、文物古迹所在地、地质遗迹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评价范围内无古树名木、珍稀濒危物种和国家保护植物，不占用基本农田。项目周边居民较少，且位于上风向及侧风向，项目运营过程中污染物排放对周边居民影响很小。

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综合治理措施的前提下，可将影响降低至可接受范围之内。综上所述，项目不与区域环境相冲突，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环境的要求，该项目选址是合理的。

### 7、清洁生产结论

项目生产工艺成熟，原辅材料的使用、工艺设计、节水节能等方面均体现了先进性，对原材料进行高质量控制，最大限度使使用成本最小，保证了产品的质量，“三废”排放量较少，整体而言，该生产线的清洁生产水平较先进。

### 8、综合结论

平江县阿毛食品厂年产200吨卤制品项目位于平江县城关镇城坪村平伍路，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用地选址合理可行，总平面布置合理可行；区域无明显环境制约因子。项目运营后，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可带动当地经济发展，促进就业等。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一定程度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污染，建设单位加强营运期管理，严格遵循环保竣工验收制度，在切实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能够做到达标排放，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允许范围以内。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从技术上和经济上均可行。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 二、建议

1、设专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和专职人员，负责日常的环境管理和环境计划等工作。加强职工环境意识教育，制定环保设施操作运行规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

位责任制，强化环保管理，加强对货物运输和装卸的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2、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严格执行“三同时”，确保环保资金的落实和到位。确保环境保护设施长期、稳定、有效的运行。

3、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

4、加强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工作，对各岗位建立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重视常用、关键设备及管道、环保设施的日常巡视与维护。

5、加强厂区绿化，可对厂区产生的废气以及噪声起到一定的控制作用。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